

2008年4月20日

路加福音，耶穌為人子  
祂的比喻，祂的言語(一)  
好撒瑪利亞人

路加福音 10:25-37

### (一) 路加福音所獨記的比喻與言語

路加福音裏記載有關耶穌所講的言語和比喻，大概有好幾處，如記述耶穌的出生，耶穌的童年，路 10 章至 12 章所記載的事，包括今天讀到 10:25-37 耶穌所講好撒瑪利亞人的比喻，接著是路加福音 15 章，很出名的耶穌所講浪子的比喻，16 章財主和拉撒路的比喻。19 章 1-10，耶穌對撒該的對話與及耶穌復活後，路 24 章向兩個門徒顯現並與他們的對話。我只選其中三個來講，今天講及只在路加福音記載，耶穌曾講的一個比喻，記載在路加福音 10:25-37。有人稱之為好撒瑪利亞人的比喻。

這段經文，剛才讀過，想仍有些印象，說到一個律法師起來，要試探耶穌，問，我該作甚麼，才可承受永生。耶穌對他說，律法上寫的是甚麼？你念的是怎樣呢？他說，你要盡心，盡性，盡力，盡意，愛主你的神，又要愛鄰舍，如同自己。耶穌回答說，你這樣行，就必得永生。那人要顯明自己有理，就對耶穌說，誰是我的鄰舍呢？於是耶穌講了一個比喻：

有一個人從耶路撒冷下耶利哥，在當時，這條路極之危險。雖然距離是幾十公里路程(20哩)，但是路途險窄，彎角出沒無常，怪石嶙峋，成為盜賊的出沒之地。加上是下山，因為耶路撒冷在山上，應在海拔一千公尺以上(2300 英尺以上)，耶利哥可謂在山下，正所謂上山容易下山難。加上有盜賊出沒，更見危險。比喻告訴，這人果真落在強盜手，把他打個半死。偶然有一祭司經過，看見走了，又有一個利未人經過，也是看見就走了。惟有一個撒瑪利亞人經過，如何的幫助這受傷的人，把他送到店去，照應他。耶穌問，你想這三人，誰是那個落在強盜中的人的鄰舍，他說，是憐憫人的。耶穌說，你去照樣行吧！

## (二) 從路加福音 10:25-37 看幾個詞語

以前我教書，教語文，其中一個方法，在詳細看課文前，先處理一些課文中的生字深詞，然後才進入課文裏去，今天，我們嘗試用這方法去進入這段經文，耶穌的比喻，進入神的話語中。讓我們先看這幾個詞語：試探，永生，鄰舍。

### (1) 試探

路 10:25 「有一個律法師，起來，試探耶穌說，夫子，我該作甚麼，才可以承受永生。」試探，動機不良，惡意地要暴露被試探者的弱點。或誘使他作出錯誤的決定或行為。試探大多在神所容許的限度內，藉操縱環境來誘使神的子民背棄神的心意。使人跌倒，使人犯罪，當魔鬼試探耶穌時，聖經描述魔鬼為「那試探人的。」(太 4:3)。試探並非是罪，因為基督也曾像我們一樣受過試探，只是祂沒有犯罪(來 4:5)。只有當人選擇向惡，向魔鬼屈服，或接受他的引誘，才成為罪。這次律法師來，為要試探耶穌，不懷好意。怎樣不懷好意，等一下再說。

### (2) 永生

路 10:25 我該作甚麼才可以承受永生？這句是試探耶穌的話。要使耶穌跌倒的問話。問耶穌的那人，他是律法師，是精通當時摩西律法的人，其實從他所讀的律法書中，自然知道如何可得永生，承受永生。

拉比有話：「明白妥拉(Torah)律法書話語的人，就得永生。」這人並且把妥拉，律法書的提要說明了出來。這律法師的回答，也正是耶穌在馬太(22章)，馬可福音(12章)兩番人問祂誠命中最大的是那一條時，耶穌所予的答案，也是非常相似。

太 22:27-39 「耶穌對他說，你要盡心，盡性，盡意，愛主你的神，這是誠命中的第一，且是最大的，其次也相仿，就是要愛人如己，這兩條誠命，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總綱。」

可 12:29-31 「耶穌回答說，第一要緊的，就是說，以色列阿，你要聽，主我們神，是獨一的主。你要盡心，盡性，盡意，盡力，愛主你的神。其次，就是說，要愛人如己，再沒有比這兩條誠命更大的了。」

律法師像不但明白律法書的內容，並且將融會貫通的總括出來對耶穌說，說法像耶穌在馬太，馬可福音所說差不多。他回答說，路 10:27「你要盡心，盡性，盡力，盡意愛主你的神，又要愛鄰舍，如同自己。」

你要盡心，盡性，盡力，盡意愛主你的神，又要愛鄰舍，如同自己，”就可得永生”。

路 10:28 耶穌說，你回答的是，你這樣行，就必得永生。

耶穌這樣的對律法師說話，好像不經意跌進了律法師的試探裏，我不知道律法師是否刻意如此，如何講明？

從其他福音書信，聖經的話語，告訴我們，我們是如何得永生的？

約 3:16「神愛世人，甚至將祂的獨生子，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祂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。」約 3:36「信子的人有永生，不信子的人得不著永生，神的震怒，常在祂身上。」這也是讀過三福的弟兄姊妹絕對明白的，我們得救，得永生，是本乎恩，也因著信。

律法師問耶穌，如何可以承受永生？耶穌問，律法上寫著甚麼？律法師答：「盡心，盡性，盡力，盡意愛神，又要愛鄰舍，如同自己。」耶穌說，你這樣行，就必得永生。」到底信得永生，乃是行，才可承受永生？

耶穌沒有落在試探中，因為耶穌對律法師是這樣說，「你回答的是，你這樣行，就「必」得永生。關鍵在必字。

可 16:16「信而受洗的，必然得救。」不是受洗使你得救，不過，信而受洗的，必然得救。得救的重點在於信。這裏一樣，信並且照著行，愛神，愛鄰舍，就必得永生。「必」在保證...

### (3) 鄰舍

這段經文中，鄰舍怎樣解？是否是直指住在隔壁的人？若是這樣，那律法師就不會問耶穌。以我理解，律法師好像明白，怎樣是盡心，盡性，盡力，盡意愛主你的神？因為在他們律法師的觀念裏，愛神就是要熟讀妥拉，律法書，爛熟了，每天都讀，可以背誦，真的是盡心，盡性，盡力，盡意愛神了。況且他只是問耶穌，若我去愛鄰舍那誰是我的鄰舍？

於是，耶穌說了這個比喻，一個人從耶路撒冷下耶利哥，落在強盜手中，他們剝去他的衣裳，把他打個半死，就丟下他走了。偶然有一個祭司，從這條路下來，看見就從那裏過去了。(路 10:30)

祭司是神的僕人，從某一角度看，他是盡心，盡性，盡力，盡意愛神的人。因為明白妥拉，律法書話語的人，就有永生。那妥拉怎樣說？民 19:11「摸了人死屍的，就必七天不潔淨了。那人到第三天，要用這除污穢的水，潔淨自己，...他若在第三天不潔淨自己，第七天就不潔淨，不潔淨，必從以色列中剪除...這些祭司是讀過的，雖然這人是否死了，不能確定，但恐怕是真的死了，一碰到他，成為不潔淨，便喪失了在聖殿裏事奉神的機會。為了愛神，人的痛苦不算重要...

又有一個利未人經過，來到這地方，看見他，也照樣從那邊走了。利未支派的人是會被選上當神職人員的，但起碼這利未人，可以說是宗教人士，今天來說，或許是代表著相信耶穌的人，也走了。

惟有一個撒瑪利亞人，行路來到那裏，看見他就動了慈心，上前用油和酒倒在他的傷處，包裹好了，扶他騎上自己的牲口，帶到店裏去照應他。第二天拿出二錢銀子來，交給店主說，你且照應他，此外所費用的，我回來必還你。」你想這三個人，那一個是落在強盜手中的鄰舍呢。律法師說，是憐憫他的。耶穌說，你去照樣行罷。

耶穌刻意說，惟有撒瑪利亞人，目的是與祭司與利未人成一強烈對比，似乎祭司與利未人應有強烈憐憫人的心的人，因為他們有宗教信仰，他們被普遍的猶太人所尊重，然而卻沒有行出來。反而，這位撒瑪利亞，被猶太人視為雜種，向來被瞧不起，卻加以援手，憐憫那落在強盜手中的人。目的在告訴那律法師，也告訴我們，誰是那落在強盜手人的鄰舍？就是那憐憫他的。

若要你解釋「憐憫」，應知如何解？

耶穌說，你去照樣行罷。，不是將律法上的話語，存在心裏，乃是要行出來...才是愛神的表現。只有這樣愛神，才能知道如何去愛鄰舍。

耶穌不是要我們答中問題，那是要我們行出來...。一故事作結束，印度聖人孫達，是一位虔誠的基督徒。一天他在西藏高原山道行走，同行的是一位西藏僧人，兩人在高山深處。忽然

天氣變了，他們知道必須趕快行走，在黃昏以前走到寺院棲宿，否則必會凍死。於是二人急著在風雪交加之下趕路。忽然在危岩山下，聽見一陣痛苦呻吟聲。原來有一個路人跌下重傷不能移動。西藏和尚見了長嘆了一聲說：「這不幸命運與因果報應，斷定他要死在這裏，我現在要急於趕路和別的工作，顧不得他了。」說完，便急步前行。但這個基督徒，動了愛人如己的心，明知救人誤了時候，高山雪夜有被冷死的可能，但他仍然跑下山岩，把傷者背上。一路攀山，掙扎得很吃力，身上滴上大的汗珠。在漫天風雪中，在夜幕低垂時，爬上山路，當他看見寺院燈火時，腳下卻碰到一件物體，幾乎使他跌倒，他定睛一看，原來是那西藏僧人，因寒冷凍死在路旁，孫達就負著傷者，兩人由於身體摩擦，而且吃力的走動，使身體發熱流下汗珠，不致被風雪凍死，他因救人反救了自己，他因愛人反獲得平安。愛是一種施予，憐憫是一種施予，有時竟成為一種獲得。

(三) 耶穌說，你去照樣行吧！意味著甚麼？那可得甚麼？

意味著必得永生。回應耶穌在路 10:28 所說。耶穌說，你回答的是，你這樣行，就必得永生。

這應不是一個將來死後復活了才開始的一個長遠活下去的生命。更重要的是，永生具有特別的性質的生命。這性質的生命，耶穌今天在比喻中叫我們照樣去行，來顯出來，這永生的生命，並且適合於將來在天國的生活。